

Distr.: General
13 December 2021

第七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0 (q)

全面彻底裁军：建立一个无武器世界：
加快履行核裁军承诺

2021 年 12 月 6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76/444, 第 93 段)通过]

76/49. 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加快履行核裁军承诺

大会，

回顾其 1946 年 1 月 24 日第一(一)号、2016 年 12 月 5 日第 71/54 号、2017 年 12 月 4 日第 72/39 号、2018 年 12 月 5 日第 73/70 号、2019 年 12 月 12 日第 74/46 号和 2020 年 12 月 7 日第 75/65 号决议，

注意到新议程联盟成立二十三周年和 1998 年 6 月 9 日在都柏林通过的提出裁军新议程的《联合声明》，¹

欢迎秘书长的裁军议程《保护我们的共同未来：裁军议程》，并强调执行《裁军议程》的重要性，

重申严重关切核武器对人类构成的危险，有关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一切审议、决定和行动都应该认识到这一点，

回顾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对核武器的任何使用都会导致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深表关切，并决心谋求建立一个人人都更加安全的世界，实现一个没有核武器、和平与安全的世界，²

¹ A/53/138，附件。

² 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一卷(NPT/CONF.2010/50(Vol. I))，第一部分，《结论和后续行动建议》。



满意地注意到国际社会自 2010 年以来重新关注核武器的灾难性人道后果和与核武器有关的风险，并日益认识到由于这种关注，必须进行核裁军，迫切需要建立和维持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又满意地注意到多边裁军论坛将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放在突出位置，

回顾为理解和更好地认识核武器爆炸的灾难性后果挪威于 2013 年 3 月 4 日至 5 日、墨西哥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至 14 日、奥地利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至 9 日主办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会议开展的讨论，这些讨论进一步增强了核裁军的紧迫性，

强调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会议等提出的令人信服的证据，详尽说明了任何核武器爆炸将会产生的灾难性后果，而且这种后果将远远超越国家边界并危及可持续发展目标³ 的实现，强调各国和国际组织缺乏应对后果的能力，并强调因事故、系统故障和人为错误而发生爆炸的风险，

注意到暴露于电离辐射对妇女和女童所产生的极为过度、具有性别差异的影响，

欢迎根据 2016 年 12 月 23 日第 [71/258](#) 号决议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并导致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文书的联合国会议谈判和通过的《禁止核武器条约》⁴ 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生效，

又欢迎纪念和宣传 2013 年 12 月 5 日大会第 [68/32](#) 号决议设立的 9 月 26 日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

着重指出核裁军和不扩散教育至关重要，

重申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是两个相互增强的进程，两个进程迫切需要取得不可逆转的进展，

回顾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决定和决议，⁵ 这是《条约》无限期延期的基础，以及不扩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⁶ 和 2010 年审议大会的《最后文件》，⁷ 特别是核武器国家根据其在《条约》第六条下作出的承诺，明确保证全面消除其核武库，进而实现核裁军，

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⁸ 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是核裁军和核不扩散适用的基本原则，又重申所有缔约国承诺在履行其条约义务时遵循这些原则，

³ 见第 [70/1](#) 号决议。

⁴ [A/CONF.229/2017/8](#).

⁵ 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最后文件，第一部分》(NPT/CONF.1995/32(Part I))，附件。

⁶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一至三卷(NPT/CONF.2000/28 (Parts I 和 II)、NPT/CONF.2000/28(Part III)和 NPT/CONF.2000/28(Part IV))。

⁷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一至三卷(NPT/CONF.2010/50(Vol. I)、NPT/CONF.2010/50(Vol. II)和 NPT/CONF.2010/50(Vol. III))。

⁸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729 卷，第 10485 号。

回顾《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⁹开放供签署二十五周年，《条约》生效对推进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目标仍然具有重大意义，

又回顾彻底消除核武器是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并且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无核武器国家拥有得到核武器国家明确和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的正当利益，

重申深信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建立并维持无核武器区会增强全球和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并有助于实现核裁军的目标，并对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会议表示欢迎，

敦促各国通过批准各项现有条约和相关议定书以及撤销或修改与各项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的目的和宗旨相违背的任何保留或解释性声明等措施，在加强现有无核武器区方面继续取得真实的进展，

回顾2010年审议大会对根据有关区域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建立更多的无核武器区表示鼓励，并重申希望国际社会因此而齐心协力，在目前不存在无核武器区的地区，特别是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区，在这方面，极为失望地注意到在2010年审议大会上就采取实际步骤充分执行1995年关于中东的决议达成的协议没有得到履行，并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未就这一问题达成协议感到失望，

又回顾大会2018年12月22日第73/546号决定，其中大会决定委托秘书长召开一次大会，根据中东地区各国自由达成的安排，拟订一项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条约，并令人鼓舞地看到2019年成功召开的大会第一届会议的成果，

深感失望的是裁军谈判会议内的多边核裁军仍缺乏进展，25年来裁军谈判会议未能商定和执行一项工作方案，又感到失望的是自1999年以来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在核裁军方面没有产生一项实质性成果，

深感遗憾的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5年审议大会没有取得任何实质性成果，因为审议大会错失了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强化在充分实施和实现普遍性方面的进展、监测在1995、2000和2010年审议大会所作承诺和所商定行动落实情况的机会，并深为关切这一错失机会对《条约》及其三个支柱之间平衡的影响，

严重关切地注意到国际关系日益紧张，一些国家在其安全理论中日益重视核武器，并正在为此广泛执行现代化计划，这些行动都使裁军和不扩散制度受到破坏，

遗憾地注意到由于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20年审议大会被迫推迟举行，强调必须举行一次建设性、全面、成功的会议，以使2020年审议大会取得实质性成果，敦促所有会员国加强这方面的努力，又强调务必确保2020年审议大会促进加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在充分执行《条

⁹ 见第50/245号决议和A/50/1027。

约》并实现其普遍性方面取得进展，并监测 1995 年、2000 年和 2010 年审议大会所作承诺和商定行动的落实情况，

欢迎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商定把《美利坚合众国和俄罗斯联邦关于进一步削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措施条约》延长五年至 2026 年 2 月 4 日，同时再次强调 2000 年和 2010 年审议大会鼓励两国继续讨论后续措施，以便进一步裁减其核武库，并在这方面敦促两国尽快完成关于后续协定的谈判，

又欢迎最近重申“核战争打不赢，也打不得”这一历史性原则，

着重指出多边主义对于核裁军的重要性，同时也确认单边、双边和区域举措的价值以及遵守这些举措的规定的重要意义，

1. **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每一条款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对缔约国具有约束力，所有缔约国都必须对严格遵守《条约》规定的义务承担全部责任，并促请所有缔约国充分遵守在 1995 年、2000 年和 2010 年审议大会上通过的各项决定、决议和作出的承诺；

2. **又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0 年审议大会对核武器的任何使用都会导致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深表关切，所有国家在任何时候都必须遵守适用的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法；

3. **认识到**在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会议上出示的证据，并促请会员国在其各项有关决定和行动中，适当地突出强调作为核裁军基础的人道主义责任以及实现这一目标的紧迫性；

4. **回顾**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¹⁰ 中商定的切实步骤继续有效，包括具体重申核武器国家明确承诺彻底消除其核武库，最终实现核裁军，这是所有缔约国在《条约》第六条下作出的承诺，回顾核武器国家承诺在实现核裁军的步骤方面加快取得具体进展，并促请核武器国家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加快履行承诺；

5. **促请**核武器国家履行承诺，作出进一步努力，通过单边、双边、区域和多边措施等途径，裁减并最终消除已部署和未部署的所有各类核武器；

6. **敦促**核武器国家以可核查和透明的方式降低核武器系统的战备状态，以确保解除所有核武器的高度临战状态；

7. **鼓励**核武器国家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明确降低核武器在所有军事和安全概念、理论和政策中的作用和重要性；

8. **鼓励**成员中有核武器国家的区域联盟的所有国家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降低核武器在其集体安全理论中的作用；

¹⁰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00 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第一卷([NPT/CONF.2000/28 \(Parts I 和 II\)](#))，第一部分，题为“第六条和序言部分第 8 至 12 段”的一节，第 15 段。

9. 着重指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确认核武器国家限制核武器的发展和质量改进并停止发展先进的新型核武器，符合无核武器国家的正当利益，并促请核武器国家在这方面采取步骤；

10. 关切地注意到核武器国家最近关于其核武器现代化方案的政策声明，这破坏了它们对核裁军的承诺，加大了使用核武器的风险和新一轮军备竞赛的可能性；

11. 鼓励所有核武器国家根据以往的核裁军义务和承诺进一步采取步骤，确保对每个核武器国家指定的不再需要用于军事用途的所有裂变材料进行不可逆的清除，并促请所有国家支持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的框架内发展适当的核裁军核查能力，支持作出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核查安排，从而确保这些材料以可核查的方式永远不被纳入军事方案；

12. 促请《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有缔约国努力充分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通过的关于中东的决议，¹¹ 因决议的充分执行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无限期延长有着密不可分的联系，表示失望和严重关切的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2015 年审议大会没有取得实质性成果，包括没有就 1995 年关于中东的决议所规定的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进程取得实质性成果，该决议在得到充分执行前一直具有效力；

13. 敦促 1995 年关于中东的决议的共同提案国作出最大努力，包括为此支持召开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以确保按照 1995 年关于中东的决议，尽早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

14. 强调指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在实现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方面的根本作用，并期待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在重新安排日期后举行；

15. 促请所有缔约国不遗余力地推动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普遍性，并在这方面敦促印度、以色列和巴基斯坦迅速无条件地以无核武器国家的身份加入《条约》，并将其所有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之下；

16. 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履行承诺，放弃一切核武器和现行核计划，早日重返《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遵守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协定，¹² 以期以和平、彻底、可核查和不可逆的方式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欢迎作出外交努力，包括通过召开由无核化进程各方参加的首脑会议作出的外交努力，并鼓励为此继续进行对话；

17. 敦促所有国家共同努力，克服国际裁军机制中妨碍各方在多边框架内推进核裁军事业的障碍，并再次敦促裁军谈判会议立即开始推进核裁军议程的实质性工作，尤其是展开多边谈判；

¹¹ 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95 年审议和延期大会，最后文件，第一部分》(NPT/CONF.1995/32(Part I))，附件。

¹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677 卷，第 28986 号。

18. 敦促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有缔约国毫不拖延地全面执行《条约》规定的和 1995 年、2000 年、2010 年审议大会商定的义务和承诺；
19. 又敦促《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所有缔约国紧急推进履行其第六条义务，以确保《条约》及其审议进程的良好信誉；
20. 敦促核武器国家以所有缔约国都能定期监督进展情况的方式履行其在质和量两方面的核裁军义务和承诺，包括采用一个详细的标准报告格式，从而不仅在核武器国家之间，而且在核武器国家与非核武器国家之间增进信任和信赖，并促进可持续核裁军；
21. 又敦促核武器国家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 2020 年审议周期期间提交的报告中，列入有关其核裁军义务和承诺执行情况的具体详细资料；
22. 鼓励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改进核裁军义务和承诺执行情况的计量性，包括采用诸如整套基准、时限和(或)类似标准的各种工具，以确保并促进对进展的客观评价；¹³
23. 敦促会员国秉承大会第一(一)号决议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的精神和宗旨，本着诚意毫不拖延地就实现和维护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有效措施开展多边谈判；
24. 促请会员国继续支持开展各种努力，以确定、拟订、谈判和进一步执行有效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核裁军措施，并在这方面欢迎《禁止核武器条约》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生效；
25. 建议采取措施，包括通过裁军教育，提高民间社会对任何核爆炸会造成灾难性影响的风险的认识；
26. 促请所有会员国思考专门用于核武库维护、发展和现代化的大量资源，并考虑能否将这些资源更好地用于追求可持续发展目标所设想的更美好未来；
27.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全面彻底裁军”的项目下列入题为“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加快履行核裁军承诺”的分项，并在该届会议上审查本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 年 12 月 6 日
第 45 次全体会议

¹³ 见 NPT/CONF.2020/PC.I/WP.13。